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朱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拟认缴出资人民币 160 万元，入伙嘉兴同心共济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同心共济二号”）。未来，同心共济二号的有限合伙人将对该企业进行增资，公司将合计认缴出资 1600 万元，占同心共济二号出资总额的 16%。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投资的议案》；

上海全筑翼家住宅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全筑翼家”）。全筑翼家拟出资人民币 350 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常德全筑翼家住宅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重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全筑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拟与嘉善同嘉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 EPC 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4.2 亿元。公司董事长朱斌先生担任嘉善同嘉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朱斌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他 6 位董事表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重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将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在上海市南宁路 1000 号 18 层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6 日